

新郑市委书记刘建武再次探访高龄贫困户 让扶贫工作的阳光照进群众的心里



刘建武慰问贫困户

6月30日,新郑市委书记刘建武带领新郑市卫计委、民政局、社保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再次专程到具茨山管委会大槐树村90岁老人魏桂花家中进行回访探望。

“你是刘书记,我认得你。”树荫下,刘建武和魏桂花老人拉家常、讲政策、谈发展,仔细询问了老人的饮食起居以及现阶段遇到的新困难、新问题。刘建武弯腰查看了老人的伤腿,发现老人的腿已经能够稍

稍抬起,高兴地鼓励老人说:“每天多抬抬腿,争取早点能站起来,现在政策这么好,如果腿好了,每天吃吃喝跑多好多。”并专门交代相关部门及时为老人诊治查看病情。

魏桂花今年90岁高龄,2016年正月在家中不慎摔伤,生活不能自理,长期卧床。后在相关政府部门的关心下,终于离开病床坐上轮椅见到了阳光。如今老人在大儿子郭喜民夫妇的精心

照顾下,耳不聋眼不花,思维清晰。

离开前,刘建武要求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责任人要精准帮扶,结合帮扶对象实际情况,充分运用教育扶贫、就业扶贫、创业扶贫等多种方法,制定合适的计划和措施,做到一户一策,区别对待,把帮扶工作扎扎实实做好,让扶贫工作的阳光照进群众的心里。

记者 杨宜锦/文
通讯员 秦龙/图

新郑市生态环境保护法庭挂牌成立 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提供司法保障



刘祖一(左)、苗瑞光(右)出席活动并为该法庭揭牌

7月4日,新郑市法院举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庭挂牌仪式,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刘祖一,新郑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成员苗瑞光出席活动并为该法庭揭牌。新郑市政法委、检察院、环保局等单位领导及市法院党组班子、中层以上干部30余人参加揭牌仪式,并召开座谈会。

据悉,新郑市人民法院生态环境保护法庭于2016年5月13日经新郑市委编委批复设立,工作职责是审理全市辖区及上级法院指定的水土、林业资源保护及排污侵权、损害赔偿、环境公益诉讼等类型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相关执行案件,实行“三审合一”的归口审理模式。

苗瑞光在座谈中强调,新郑市人民法院生态环境保护法庭的成立,标志着新郑在环保领域实现了行政执法与司法审判的无缝衔接,也标志着全市环境资

源司法保护工作步入了新的历史起点。苗瑞光要求,新郑市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一盘棋”思想,全力支持市法院开展环境保护审判工作,形成加强环境保护、共建美好家园的强大合力。

刘祖一对新郑市成立生态环境保护法庭表示肯定和赞许。就如何加强新形势下生态环境保护法庭工作,刘祖一要求要大力支持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充分发挥环境公益诉讼的评价指引功能,维护好环境公共利益。加大刑事打击力度,依法严惩环境污染、破坏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大环境保护行政决定的强制执行力度,切实发挥好执行联动机制的威慑作用。要推动司法与执法的联动机制建设,形成环境保护合力。

记者 杨宜锦 新郑时报 李显文
通讯员 左世友 文/图

让新郑老人搭上时代“高铁”

全国老年远程教育试验区第二协作区工作推进会在新郑召开

6月29日,全国老年远程教育试验区第二协作区工作推进会在新郑市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召开,来自河南、山东、河北、北京的28个老年远程教育试验区代表单位60余人参加了会议。

河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李修建致开幕辞,郑州市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李建国致祝贺辞,新郑市委副书记王效光代表新郑市委、市政府对大会的召开表示祝贺。

王效光表示,新郑市不断提高老年教育可及性和覆盖面,走出了一条办学信息化、管理规范化、教学特色化的路子,把老年教育办成了老年人学习知识的课堂、展示风采的舞台、发挥余热的平台和服务社会的阵地,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在推进会上,全体与会人员观看了新郑市老年大学专题片。作为老年远程教育试



区,新郑市委老干部局王燕针对新郑老年远程教育情况作了交流汇报。新郑老年大学自创办以来,始终秉承“增长知识、丰富生活、陶冶情操、促进健康、服务社会”的办学宗旨,以“养、乐、为”为教学方针,全面贯彻关于远程教育的工作部署,依托新媒体着力构建资源共享的网络传播平台,将老年

远程教育和党员电教、网络、微信、有线电视等4个平台有机结合,实现了老年教育由“实体课堂”向“虚拟课堂”的拓展和延伸,让新郑老人搭上时代“高铁”,融入社会,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

记者 杨宜锦
新郑时报 李显文
通讯员 冯伟华 文/图

新郑市旅游和文物局 开展“暑期”旅游安全四大专项行动

从5月至11月,新郑市旅游和文物局将在全市全行业深入开展“旅游包车安全整治行动”“高风险项目安全规范行动”“景区流量控制治理行动”“出入境安全提升行动”等四大“暑期”旅游安全专项行动。

根据活动要求,该局将针对以下四个方面进行重点安全检查。一是旅游包车安全整治行动。开展旅游包车专项检查治理,规范旅行社租赁行为,要求导游人员上车之前查验车辆“三证一单一牌”,旅游包车按规定配置“导游专座”,督促汽车司机、导游、游客在汽车行驶途中系好安全带。二是高风险项目安全规范行动。督促企业制定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规范,督促旅行社加强对旅游团队的安全提示,督促景区加强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和完善医疗急救站点

等。三是景区流量控制治理行动。督促A级旅游景区核定游客最大承载量,督促景区建立客流预报预警制度、制订流量控制方案和超过最大承载量应急预案及防拥挤踩踏应急预案。四是出入境安全提升行动。加强出境游客的安全风险提示,对出境旅游组团社的安全管理和出境旅游保险保障。

通过开展此次专项行动,将全力遏制重特大涉旅交通事故,尽力消除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隐患,坚决防范A级景区发生拥挤踩踏事件,全面加强出境游安全保障,切实维护好广大游客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为确保专项行动取得明显成效,更为有效地落实此项行动,该局还将开展旅游安全工作综合督查。
记者 杨宜锦 通讯员 程晓龙